

日本军国主义论

下

蒋立峰 汤重南 主编

河北人民出版社

下 卷

四、侵略扩张篇

第十三章 侵华战争——日本军国主义疯狂野蛮本性的

大暴露 (651)

第一节 日本推行疯狂的侵华战略 (651)

第二节 日军实施野蛮的作战指导 (684)

第三节 以军事暴力维持占领区的统治 (788)

第四节 实行毒化政策 (810)

第五节 日本对台湾的殖民统治和掠夺 (818)

第六节 日本侵华战争造成的中国军民的伤亡及经济
损失 (833)

第十四章 日本军国主义发展的转折点——日俄战争 (849)

第一节 日本军国主义加紧准备对俄开战 (849)

第二节 日本军国主义挑起对俄战争 (858)

第三节 日俄战争对日本军国主义发展的影响 (872)

第十五章 日本军国主义对朝鲜的殖民统治 (886)

第一节 日本军国主义对朝鲜的侵略 (886)

第二节 武断统治 (891)

第三节 文化政治的欺骗性 (903)

第四节 “满铁”在朝鲜的侵略活动 (906)

第五节 皇国臣民化政策 (913)

第六节 大陆兵站基地化政策和战时动员体制 (917)

第十六章 日本军国主义走向灭亡的重要一步——太平洋

战争 (922)

目 录 5

- 第一节 日本军国主义的对美战略 (923)
- 第二节 日美太平洋战争溯源 (930)
- 第三节 日本军国主义对美开战决策 (947)
- 第四节 日本军国主义灭亡之前的猖狂一跳 (956)

五、结 束 语

六、附 录

- 中日朝韩近年关于日本军国主义问题研究概述 (989)
- 后记 (1219)

划，1874年5月大兴问罪之师，进犯台湾。牡丹、高士佛、加芝成、竹仔等社居民奋起抵抗。日军大举进攻时，暂弃庐舍，隐蔽山林，伺机袭敌。日军虽然将各社纵火焚毁，但是无法征服当地居民，只好撤回沿海集结。中国政府一边增兵台湾，一边要求日本撤兵。日本政府则以索要“兵费”作为撤兵的条件。10月31日中日签订《北京专条》，中国支付50万两白银，日本撤走侵台军队。

日本全权大使大久保利通将“兹以台湾生番曾将日本国属民等妄为加害”塞进《北京专条》的前言，暗指中国政府在条约中承认琉球人是日本属民。1875年，日本政府强制废止琉球朝贡中国、琉球国王接受中国册封等惯例，阻断琉球同中国的外交联系，并且派兵进驻琉球。1876年全面接管琉球的司法权和警察权。琉球国王派密使向中国求救，中国政府向日本提出交涉。日本政府不顾中国的反对，于1879年废琉球藩，改为冲绳县，吞并了琉球，并将琉球国王及王室押送东京。

琉球国王继续派密使向中国求救，琉球官民也纷纷要求中国出兵“尽逐日兵出境”。日本企图逼迫中国承认琉球属于日本，达到彻底吞并琉球的目的。1880年，日本提出将琉球南部接近台湾的宫古和八重山两岛让与中国，以此划定两国边界，同时修改《修好条规》和《通商章程》，日本享受西方列强在中国的特权。中国政府拒绝了这一无理要求，力主恢复琉球王国的独立。琉球问题没有了结。

继霸占琉球之后，日本又将侵略的目标指向朝鲜。1876年逼迫朝鲜签订《江华条约》，其第一款开头即为“朝鲜国乃自主之邦”，意在割裂同中国的传统密切关系；其他各款则将一系列不平等条款强加给朝鲜。随后，日本加紧干预朝鲜事务，挑动政变，但是受到中国驻朝鲜军队的牵制。于是，日本以中国为进攻目标，扩军备战，加快了强兵的步伐。

日本近代军队关于军风纪管理，学习法、英、德等国军队，

制定了《海陆军刑律》，对抗命、结党、侮辱上官、胁迫暴行等都有罚则；翌年制定了《步兵内务书》，规范内务管理。然而执行起来却是形同神异。日本创建近代军队时，尽管通过《废刀令》取消了只有武士才能当军人的特权，但是构成军队主干的各级军官仍然出自土族，他们是由“亲兵”、镇台骨干转化来的，带有浓厚的封建武士道意识。军事幼年学校和士官学校培养的学生多为武官子弟，使从土族到武官的特权阶级得以不断再生产。而以“四民平等”名义征召的农民尤其是佃农只能充当下层士兵。这些获得土地所有权的自耕农和摆脱阶级歧视的佃农一般都避讳当兵，对于强制征兵有着不满和反抗情绪。这样的背景就造成军官与士兵的阶级和尊卑的差异，军官鼓吹武士道精神，实施严格的训练和无情的惩罚，士兵的积极性和自发性被完全抹杀。这就致使日本近代军队成为举世罕见的严厉地压抑士兵的军队。在这样的军队里，就像处于“真空地带”，不允许有独立思考的能力，通过无情的殴打或者私罚，训练士兵绝对服从的习性。这种以过分残酷的训练、严格的管理和无情的惩罚来确立秩序的军队，容易形成残虐行为内在化的本质。

武士道对日本军队建设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军国主义意识形态支配下的武士道，对内作为精神工具，毒化和控制日本国民的思想；对外则鼓舞日本国民踏上了侵略亚洲各国的道路。由此拉开了日本近现代史上武士道倡导穷兵黩武、为战争服务的罪恶帷幕。

但是，就在日本加紧进行近代化国家军队建设时，1878年，军队的中枢骨干——近卫军却发动了叛乱，抗议政府削减他们的军饷。这给天皇造成很大震动，使他越发感到要把军队控制在自己手中的重要性。于是就开始打造“天皇的军队”。1882年，睦仁天皇发布了《军人敕谕》，强调“我国之军队世代为天皇所统率”，军队是“天皇亲兵”，为此要求军人必须遵守五项准则：尽忠节，正礼仪，尚勇武，重信义，崇俭朴。《军人敕谕》为封建陈腐的武

士道披上神圣的道德光环，“为天皇而死”成为军队标榜的最高目标；《军人敕谕》声称：“朕是汝等之大元帅，应知下级秉承上级之命令，即如同秉承朕之命令。”军队实施过分残酷的训练、严厉的管理和无情的惩罚，遭到士兵的抗拒，这时军官往往会说“我的话就等于天皇陛下的命令，你难道违抗天皇陛下的命令”，要求下级绝对服从。侍从武官长本庄繁在日记中写道：“军队是把天皇作为现人神来信仰的。如把天皇当人来对待的话，军队的教育训练和统帅将十分困难。”

为了培养“天皇的军队”，日本政府采取了诸多措施，其中主要有三项：其一是在国民教育中始终将为天皇培养优秀的士兵放在最主要的位置上，向学生极力灌输成为天皇的士兵并且“为天皇而死”是最高荣誉和义务的意识；其二是将同一地区征集的士兵组成以中队为单位的乡土部队，提倡维护“乡党名誉”来激励士兵，也调动“枪后”的军属和乡亲支持前线的士兵；其三是在军队教育中逐渐增加精神训话的成分，《军人敕谕》、《作战要务令》等都要一字一句地背下来，稍有差错就施以殴打和体罚。

1885年，日本废除太政官制度，采用内阁制。日本的内阁制，不是各国务大臣在总理大臣（即首相）统率下的统一内阁，而是首相和各大臣分别由天皇直接任命，各自直接向天皇负责。按日本的政治习惯，通常由首相举荐各大臣，因此首相辞职时各大臣也一同辞职，但是惟独陆军大臣可以不辞职，继续留任在下届内阁。

天皇掌握了国家一切最高权力，是国家权力结构的中心。元老、枢密院、贵族院和陆海军都只对天皇负责。日本的政体不同于西方的三权分立，而是内阁、议会、军部各自为政，也分别对天皇负责。这样，形成了以天皇为核心，由元老、枢密院、贵族院、陆海军作辅弼的天皇制。天皇制创立伊始就具有这样的独裁和专制的性质，并且日益加强，发展成为推动日本对外侵略扩张的中枢。

1890年，日本首相山县有朋在第一届帝国议会《施政方针》中提出：“盖国家独立自卫之道有二：一曰守护主权线，二曰保卫利益线。所谓主权线，国家之疆域也；所谓利益线，与我主权线之安危密切攸关之区域也。……方今于列国之间，欲维持国家之独立，独守主权线已不足，非保护利益线不可。”^①这标志着日本向亚洲大陆进行侵略扩张的大陆政策基本形成。在以后的半个多世纪，日本发动了一次又一次侵华战争，都是在这一政策背景下制定的战略构想。

日本侵华战略的疯狂性突出体现在最初发动侵华战争就敢于“以国运相赌”。甲午战争是日本发动的第一次大规模侵华战争。要想打败地大物博、人众兵多的中国，日本无疑是以国家命运下赌注。为此，1893年设置《战时大本营条例》，将大本营作为战时最高统帅机关，直属于天皇，陆军参谋总长成为其幕僚长；1894年召开第一次御前会议，在天皇出席的情况下，由大本营幕僚长、内阁首脑和元老等决定挑起第一次大规模侵华战争，即甲午战争。战争很快由朝鲜发展到中国，日军侵入辽东半岛，攻占旅顺、大连，在旅顺进行了震惊中外的大屠杀，继而又进占威海卫，使北洋舰队覆灭。最后逼迫中国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

日本将贪婪地攫取土地和赔款作为侵华战略目标，甲午战争后割占的中国台湾及附属岛屿、澎湖列岛面积36 000平方公里，几近日本国土的1/10；以战争赔款、赎辽费和威海卫驻军费等名义攫取中国的库平银23 150万两（时合34 725万日元），几乎相当于中国当时每年税收8 000万两的3倍，也大大超过日本1896至1898三年全国税收总和的26 890万日元。战争的结局使中国的国际地位急剧下降，日本迅速崛起。

通过侵华战争实现“脱亚入欧”，是日本的重要战略目标。在欧美列强准备联合出兵镇压中国义和团，而一时难以调集兵力的

^① 大山梓：《山县有朋意见书》第203页，原书房，1976。

形势下，日本内阁决议：“从军事策略上说，我国应先派出二至三个师团救援天津，与各国军队合力，分路进扑北京，对清政府施以惩罚，以收反正之实。……从政治策略上来看，目前各国援兵未到，天津、大沽之军方为敌军所苦，我国如能派大兵赴援，当可解该地之重围，进而平定北京之乱，则拨乱之功，盖归于我，而各国亦将永念我国之德。”^①于是日本主动派兵与列强组成八国联军，先后攻陷天津、北京，对义和团进行残酷绞杀。日军所到之处大肆抢掠钱财，在天津抢银 23 万余两，在通州抢银约 13 万两，在北京从户部、顺天府抢银 291 万余两，加上在其他各处抢掠的数字，共抢银 367 万余两。日本是八国联军中惟一的亚洲国家，出兵最多，进攻也最卖力气，从而抬高了身价，实现了参与欧美列强瓜分中国的目的。日本不仅攫取了在中国京畿驻兵权，还勒索赔款银 3 479 万余两（时合 4 895 万余日元），到 1940 年还清时，本利共计达 10 686 万余日元。

日俄战争则是日本同强国的第一次直接交火。日本对国力和军力都强于自己的俄国发动战争，无疑是再次以国家命运下赌注。日本再次组建大本营，并且设置海军军令部长，同陆军参谋总长并列为天皇的幕僚长，从陆上和海上发动了对俄战争。日本在此役打败了俄国，既报了十年前俄国干涉还辽之仇，又夺取了中国大陆第一块土地，从此将东北南部作为侵华基地，并将福建纳入自己的势力范围。

日本政府尤其是陆海军将日俄战争的胜利主要归结为官兵不惜生命地勇猛突击，将其作为日本军队的基本精神加以大肆宣扬，强调精神力量比物质力量更为重要，鼓吹即使很少的兵力，也应该具有轰轰烈烈的攻击精神，甚至去用“肉弹”突击。为此，军队实施极端严酷的训练，士兵的生命被极度地轻视，“绝对服从”

^① 日本外务省编：《日本外交年表及主要文书》上，第 193 ~ 194 页，原书房，1978。

成为军事教育的核心。同时，也为了抵制当时的资产阶级思潮和工农民主运动对这样的封建强制的军事教育和管理的冲击，遏制军队中出现的要求民主管理的动向，日本军队将《内务书》等典范律令加以修改，取消了士兵抗议上官的不法行为的权利等资产阶级民主内容，对士兵的日常起居横加束缚，士兵的人权被彻底压抑。

日本军队独有的“私制裁”集中体现了貌似法制国家实为专制主义国家的日本的特色，绝对的权威和判断是非曲直的标准都在上官那里。不承认最基本的人权，只用殴打来解决。在军队内部实行“私制裁”，“将校直接殴打士兵的场合不多。将校殴打下士官，下士官殴打上等兵，上等兵直接殴打士兵。士兵没有可以虐待的人，只好虐待马了”。一个初年兵在厕所里偷偷写下日记：“午后稍事休息又进行演习，教官的脸色不对劲，助教的面容也变得难看了。这样以来岂能好好演习。整理队列时出现兵器倒了的意外情况，教官命令煽 10 个耳光，班长先煽耳光，其次由上等兵煽耳光，不分青红皂白地一遍又一遍地殴打，毫不留情。”“在使役过程中挨了二班的不认识的上等兵的耳光，打得很重。”^①严格的阶级制度彻底地贯彻到军队的训练和内务之中，吃饭的时候，作为班副的下士官和上等兵不动筷子，士兵就不能吃饭；连疾病都依阶级分为一等症、二等症，照相区分拍摄上等兵的场合和拍摄士兵的场合。这种森严的阶级界限和无情的殴打惩罚，使构成军队基础的士兵们处于人权丧失和精神压抑的状态。这些士兵的不满和反抗，平时表现为军内的逃亡、杀伤上官、自杀等军风军纪问题，或者向比自己地位低下的人们转让，例如去妓院向贫穷的娼妇们发泄；战时则表现为向更为卑弱的被占领国的俘虏和平民转让，实施杀烧淫掠等暴行。

日本政府尤其是陆海军在强调精神力量时充分利用和发展了靖国神社体系。从日俄战争时起，日本各地就掀起了一股建造忠

^① 饭冢浩二：《日本的军队》第 58、177 页，评论社，1968。

魂碑的热潮，各市村町建造的护国神社也不断增加。忠魂碑作为最基层的祭祀战争死亡者的纪念碑，由军队控制的帝国在乡军人会管理，几乎遍及日本每个乡村小镇，每逢节假日或纪念日，中小学生都被带到忠魂碑前举行招魂或慰灵仪式。由靖国神社、护国神社和忠魂碑编织的靖国神社网，成为日军的精神支柱。

日本在日俄战争打败老牌军事强国俄国后，对内开始新一轮军备的扩充，对外则跻身列强行列，侵略扩张野心进一步膨胀。日本在总结打败俄国的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确立了在对外侵略扩张过程中采取主动攻势作战的战略。参谋本部在制订 1906 年作战计划时强调，改变日本帝国守势作战计划，使之具有攻势的特点。1907 年，陆海军未经过政府，仅通过上奏天皇就决定了与外交和财政有重大关系的《帝国国防方针》、《关于国防所需要的兵力》等大政方针。同年还发出了题为《关于军令》的敕令，从法制上使军队的军令组织从政府和议会中完全分离出来。随后天皇正式批准了军部制定的《帝国国防方针》及其附件《国防所需兵力》、《帝国军队用兵纲领》。其要点有：“甲、帝国国防以攻势为根本原则；乙、未来之假想敌国，当以俄国为首，次为美、德、法等诸国；丙、国防所需帝国之军备标准，当以能在东亚发动攻势，以对付在用兵上最应重视的俄、美兵力为限度。”^①《帝国国防方针》强调进攻型战略，显示出在今后的侵华战争中仍然坚持不宣而战、先发制人等野蛮的作战指导；将俄、美、德、法依次列为假想敌国，显示出同列强争夺中国的野心；准备向俄、美同时开战，显示出称霸东亚的狂妄。日本制定新战略的直接侵略对象是中国，却将俄、美、德、法等列强作为主要假想敌国，说明日本认为中国积贫积弱，不堪一击，而俄、美、德、法等列强才是侵吞中国的拦路虎。这表明日本在 20 世纪初即已拟定了为独霸中

^① 日本防卫厅防卫研究所战史室：《战史丛书：陆军军战备》第 60 页，朝云新闻社，1979。

国，不惜同列强火并的战略构想。当时日本的经济力量只是三流国家，却要同世界一流的陆军大国俄国和世界一流的海军大国美国同时对抗，固然有陆军和海军分庭抗礼的成分，然而其对外战略的狂妄是不言而喻的。

日本 1910 年正式吞并朝鲜，并且通过日美通商航海条约而获得了关税自主权，摆脱了对列强的从属，走上了与列强争夺东亚和西太平洋强权的道路。

1911 年 10 月 24 日日本西园寺公望内阁借中国发生辛亥革命而政局动荡之机，提出侵华战略：在“满洲”暂与俄国协调，待机进行“根本解决”；“今后应特别致力于在中国内地扶植势力，并设法使列国承认我国在该地区的优势地位”。^①但是，在同列强争夺中国的过程中，日本深感财力不足，难占上风；加上国家财政十分困难，民众抗税斗争此伏彼起，政党民主力量较强，军部的扩军计划一度受挫。直到 1914 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日本才找到加快侵华战争步伐的“天赐良机”。

二、吞噬与肢解中国（1914—1937 年）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列强陷入欧战，无暇东顾，给日本进一步侵略中国创造了机会。日本元老井上馨在致大隈重信首相和元老山县有朋的信中声称：“此次欧洲大难对日本国运之发展乃大正新时代之天佑，日本国必须以举国一致之团结享此天佑”，“确立日本对东洋之权利”。^② 1914 年 8 月，日本以对德国宣战为名出兵山东，强占青岛。翌年 1 月向中国政府提出“二十一条”要求，逼迫中国政府于 5 月 25 日签订中日《民四条约》。日本将这么多的苛刻要求强加给中国，表明其侵华战略从“彻底解决满蒙问题”

^① 日本外务省编：《日本外交年表及主要文书》上，第 356 ~ 357 页，原书房，1978。

^② 井上清：《日本帝国主义的形成》第 319 页，人民出版社，1984。

发展到“根本解决中国问题”。随后，日本以这些条约相要挟，以武力为后盾，通过向中国政府政治讹诈和经济借款等方式，迅速扩大在华权益，逐步排挤列强在华的势力。

为了适应这一新形势，1918年6月日本修改《帝国国防方针》，重新确定主要假想敌国以俄、美、中为序，将中国列入主要假想敌国；确定对华作战兵力，陆军计划编成40个师团，海军建造以主力舰24艘为骨干的舰队。随后掀起新的扩军高潮。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世界形势发生巨大变化，以世界新霸主美国为首的欧美列强卷土重来，在争夺中国权益问题上趋于强硬，日本扩军的企图受到列强裁军要求的遏制。在华盛顿会议上，日本被迫接受美国提出的美、英、日三国海军力量的比例为5:5:3的方案，被迫废除日本侵略扩张的支柱日英同盟，被迫接受包含“门户开放，机会均等”原则的《九国公约》。面对列强的联合压迫，日本不得不放弃部分在华特权，将在东北的特权对列强开放，并且从山东撤兵。

此后，日本军部在政府贯彻“协调外交”的同时，针对远东国际情势和中国国民革命高潮将至的政情，1923年对《帝国国防方针》进行了第二次修改，确定以美、俄、中为序制定作战计划，进一步强调“帝国军队作战应根据国防方针，协同陆海军，争取先制之利，以采取攻势为宗旨”，“一旦有缓急当采取攻势作战，在我领土之外击破敌人”。该方针确定“在对华作战方面，主要目标在于完全平定满洲”；“对华北方面，必要时以相当兵力在秦皇岛、塘沽、天津以及山东半岛登陆，占领河北及山东半岛的战略要地”；在华中方面，“在上海附近长江口岸选定登陆点”，“制定了占据浙江、福建及其以南的海岸要地的方案”，“根据情况，以沿京汉线南下的部队与沿长江西进的部队相策应，在汉口附近作战”^①。当时的日本

^① 防卫厅防卫研究所战史室：《战史丛书·大本营陆军部1》第259~260页，朝云新闻社，1967。

刚刚跻身于列强之列，在计划侵华时顾虑尚多，且时常受列强掣肘；其势力仅达中国东三省南部，北部尚是苏俄的势力，所以这时日本的侵华战略还比较笼统。但是其战略目标已是全中国，其步骤是明确的，即占领东北，控制平津，进攻上海，决战武汉，并且在以后的侵华战争中都逐一得到实施。这说明，日本旨在灭亡中国的侵华战略至迟在1923年就已经产生了。

随着日本国力的增强，其对外侵略扩张的野心膨胀，1926年提出《对中俄美综合陆军作战计划》。该计划提出计划动员兵力为32个师团，成为其侵华战略的基本框架和以后历年作战计划的蓝本。

日本1923年的《帝国国防方针》和1926年的《对华作战计划》表明，始终将中国认定为首要攻击目标，即使是对美、俄作战，也必须先征服中国，以获得战争资源和作战基地，为此日军派参谋本部作战课长畠俊六率参谋本部、海军军令部下属分管作战、要塞、船舶等方面官员，乘军舰自上海溯江而上，进抵汉口，进行全面的作战侦察。

1927年4月田中义一组阁，5月即派兵入侵山东。同年6月27日至7月7日，日本内阁召开了专门研究侵华政策的东方会议，首相兼外相田中义一在会上提出《对华政策纲领》，称：“鉴于日本在远东之特殊地位，对中国本土与满蒙，自当有所区别。……帝国在华权益及日侨生命财产有受不法侵害之虞时，除根据需要采取断然自卫措施予以维护外，别无他法。”^①这意味着日本以保护日本在中国东北及内蒙的权益为名，开始实施武力分离满蒙的侵华战略。

在这一侵华战略指导下，日本1928年四五月间两次出兵侵入山东，公然侵占了山东大部分地区；同时加紧控制东北的张作霖、张学良父子，促使其脱离中国政府，但没有成功。而军部酝酿的

^① 防卫厅防卫研究所战史室：《战史丛书·大本营陆军部1》第276~277页，朝云新闻社，1967。

武力侵占东三省计划渐趋成熟。1931年4月，日本参谋本部提出《昭和六年度形势判断》，主张分三阶段根本解决满蒙问题。6月，参谋本部和陆军省制定出具体实施方案《解决满洲问题方策大纲》，提出“约以一年为期”对中国东北采取军事行动；随后将《解决满洲问题方策大纲》作为指令下达给关东军。同时将原驻日本寒冷地区的第二师团调到辽阳，将攻城重炮调到沈阳。

1929年发生的世界经济危机，于30年代初波及日本，于1931年达到高峰。对于严重依赖同欧美贸易的日本来说，打击尤为沉重，从而引发了政治危机和社会动荡。日本军部乘机叫嚣侵占中国东北地区并且控制全中国是摆脱眼前经济危机困境的惟一出路。世界经济危机的沉重打击给日本侵占东北、控制中国以及称霸世界的长远战略目标增添了一层新的现实意义，即不惜一切手段，迅速摆脱经济危机造成的困境，日本法西斯势力乘机崛起，武力解决满蒙问题的疯狂侵华战略得以付诸实施。

日本关东军向来轻视中国的抵抗能力，确定“对于在满洲的张学良部队，在开战之初即予以铁锤般突袭，使其丧失战斗意志为根本方针”^①，1931年9月18日在沈阳郊外柳条湖制造南满铁路爆炸事件，随即进攻北大营，占领沈阳，发动了“九一八”事变。

事变发生后，日本陆军参谋本部和陆军省首脑会议坚信，既然关东军擅自采取军事行动，就应以此为开端，求得“满蒙问题”的根本解决；枢密院“对这次陆军在满洲事变中的行动不胜感谢”。^②9月22日，满铁总裁内田康哉“断定此次行动系实现预定之计划”。^③而9月24日，日本内阁却公开发表声明：“9月18日夜晚在奉天附近，一部分中国军队破坏了南满铁道线路，袭击了

^① 防卫厅防卫研究所战史室：《战史丛书·大本营陆军部1》第311页，朝云新闻社，1967。

^② 日本国际政治学会：《走向太平洋战争的道路》资料编，第128~132页，朝日新闻社，1963。

^③ 绪方贞子：《满洲事变与政策形成过程》第137页，原书房，1966。

我守备队，遂至发生冲突”，“帝国政府于 9 月 19 日召开紧急阁议，确定了争取事态不再扩大之方针”，“帝国政府对满洲没有任何领土欲望”^①。在日本内阁这一虚假声明的掩护下，关东军放手攻掠东北各地。

关东军在发动“九一八”事变时，请求驻朝鲜日军增援。当时朝鲜是日本的殖民地，按照惯例，越境向外派兵必须由天皇批准。朝鲜军司令官林铣十郎竟然擅自命令飞行二中队和混成一团 4000 余人，出兵增援中国东北的关东军。林铣十郎的越境出兵的作法，是明显的“大权干犯”。按 1908 年制定的日本陆军刑法：“指挥官对外国无故开战处死刑”；“指挥官无理由越权时或将军队擅自推进时处死刑、无期徒刑或七年以上监禁”。^② 林铣十郎对此十分清楚，但为什么敢于贸然行事呢？因为他估计，只要造成事实，天皇会承认的。在日本内阁会议上，陆军大臣南次郎赞成朝鲜日军越境，外务大臣、大藏大臣等都坚决反对向中国出兵，并反对为此支付预算，元老重臣认为：“不经天皇的批准就出动军队，陛下绝不允许。”^③ 然而，陆军撇开政府，利用帷幄上奏权，由参谋总长和军令部长超越内阁而向裕仁天皇上奏，使内阁的干涉无效。在 22 日内阁会议上，全体阁员都不反对出兵，而且赞成支付出兵的预算。接着，参谋总长金谷范三奏请追发驻朝鲜日军出兵“满洲”的命令，裕仁天皇答复“此度已无他法，以后务必充分注意”^④。结果，裕仁天皇对于触犯陆军刑法、侵犯天皇统帅权的林铣十郎，非但不予处分，反而给予嘉奖；1932 年 1 月 3 日关东军占领锦州后，天皇颁布“敕语”表彰侵占了中国东北大部分地区的关东军：“或于嫩江、齐齐哈尔地区，或于辽西锦州地

^① 日本外务省编：《日本外交年表及主要文书》下，第 182 页，原书房，1978。

^② 江口圭一：《大系·日本历史 14》第 195 页，小学馆，1989。

^③ 西园寺公望：《西园寺公和政局》第二卷，第 69 页，岩波书店，1959。

^④ 波多野澄雄：《侍从武官长奈良武次日记 回顾录（三）》第 359 页，柏书房，2003。

区，冲风冒雪，英勇奋战，以铲除其祸根，扬皇军威力于中外，朕嘉许其忠烈。”^① 这说明在军部和政府产生分歧时，裕仁天皇是和军部站在同一立场上，利用其对军部、军队、军人的绝对权威和影响，默许甚至鼓舞了军部的这一军事冒险。有日本天皇、军部的支持，关东军到 1932 年 2 月 2 日攻陷哈尔滨时，已经侵占了山海关至黑龙江之间 110 余万中国领土，相当于日本国土面积的 3 倍。

“九一八”事变成为长达 14 年的侵华战争的开端。1940 年日军少将河边虎四郎就提出：“中国事变的原因有各种各样的说法，我认为结局是‘九一八’事变的延长……现在依然在延续着。”^② 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侵占中国东北以后，陆军大臣荒木贞夫开始将陆军称为“皇军”。

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的侵略行径，引起列强和国际社会的强烈谴责。日本关东军为了把世人的注意力从这里引开，决定在列强侵华利害关系最大的上海制造事端，于是关东军高级参谋板垣征四郎怂恿日本驻上海公使馆陆军武官辅助官田中隆吉“在上海搞出一些事来”。田中隆吉遂制造所谓日本日莲宗和尚在上海遇害事件，指使在沪日本青年同志会袭击三友实业社；^③ 日本海军看到陆军武力侵占东三省获得成功，正想在上海开辟新的侵华战场，遂乘机在上海点燃战火，挑起“一·二八”事变。

就在世界舆论关注上海战事期间，日本犬养毅内阁于 3 月 12 日作出《满蒙问题处理方针（纲要）》，提出：“满蒙地区已由中国本土政权下分离出来，成为一个独立政权所管辖、统治的地域。鉴于此种状况，应适宜加以诱导，使其逐渐具备一个国家的实质。”“以满蒙之地为帝国对苏联和对中国的国防第一线，不容许

① 小林龙夫等：《现代史资料 7·满洲事变》第 337 页，みすず书房，1964。

② 小林龙夫等：《现代史资料 12·日中战争 4》第 403 页，みすず书房，1965。

③ 复旦大学历史系编：《日本帝国主义对外侵略史料选编（1931—1945）》第 51 ~53 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

外部干扰。”“恢复和扩充我国在满蒙的权益，把新国家作为对手进行之。”^① 日本政府就是本着这一方针，从指使汉奸宣布东三省与中国国民政府脱离关系、“东北各区完全独立”，到发表“建国宣言”、建立伪满洲国，实现了预定的战略目标。

日本 1932 年五一五事件后，斋藤实组阁，军部以其独特的政治活动来左右国策，特殊地位得以确立。斋藤内阁面临是否承认伪满洲国的重大抉择。如果承认伪满洲国，就意味着撕下所谓“自卫”、“不扩大”、“对满洲没有领土欲望”等伪装，彻底暴露独占东北的真面目。这不仅违背“尊重中国领土与行政完整”的《九国公约》，而且对抗国联大会刚刚通过的“不承认”原则，势必导致与列强冲突的表面化。6 月 3 日，斋藤实在第 62 次帝国议会的施政方针演说中宣称：“新内阁将维持尊重国际信义、与列国协调、为世界人类的进步发展作出贡献的传统政策，同时对于维护本国权益与维持国际正义，将不得已而采取独立自主的立场。”^② 8 月 25 日在第 63 次帝国议会上，内田康哉外相发表演说：“帝国政府认为，对于新国家正式加以承认，是安定满蒙事态，进而带来远东永久和平的惟一解决方法。政府决心迅速承认满洲国”，“即使国家化为焦土，也决心贯彻这一主张”^③。至此，日本彻底撕掉“协调外交”的假面具，转而实行“焦土外交”，9 月 15 日正式承认伪满洲国。

1933 年元旦，日军在山海关挑衅，随即占领临榆县城，并向热河省进犯，3 月 4 日占领省会承德。当日本侵占中国东北地区及炮制“满洲国”的侵略行径在国际联盟会议上被否决时，日本政

^① 日本外务省编：《日本外交年表及主要文书》下，第 204 ~ 205 页，原书房，1978。

^② 内阁制度百年史编纂委员会：《历代内阁总理大臣演说集》第 221 页，大藏省印刷局，1986。

^③ 内田康哉传记编纂委员会等：《内田康哉》第 357 ~ 359 页，鹿岛研究所出版社，1969。